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16-052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确保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万钢先生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的承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其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指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4日